

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教師升等送審獎補助辦法

98年03月23日 97學年度第8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98年04月07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100年10月27日 100學年度第3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100年11月25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105年10月7日 105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105年11月18日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106年07月31日 105學年度第10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106年08月02日 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教師升等，提昇本校師資素質，並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辦法之實施，特訂定本校「教師升等送審獎補助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獎補助對象：本校專任教師。
- 第三條 獎補經費標準如下：
- 一、教師辦理資格送審中，須以專門著作(含博士論文)或多元升等方式送審者，補助該著作之校外專家審查費，每案以補助5名評審費用為上限，每名評審費用新台幣3仟元，同一級資格送審以補助1次為限。
 - 二、教師以著作或多元升等通過後，並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報部送審通過者，教授核發獎助金4萬元、副教授核發獎助金3萬元、助理教授核發獎助金2萬元。
 - 三、教師提出申請後離職者，本校不予獎助。
- 第四條 本辦法之經費來源，為教育部獎助改善師資經費，如該專款取消或用罄，升等送審獎助費即停止核發。
- 第五條 申請截止日期：每年10月31日前提出申請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後，送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